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临2026-026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大黄蜂”)、浙江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黄蜂”)
- 担保人名称: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华铁”或“公司”)
- 新增对外担保金额合计117,987.93万元。
- 是否涉及反担保: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5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74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子公司拟对公司新增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5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3)及《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7日、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6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5亿元的担保额度,子公司拟对公司新增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5)及《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2)。

本次担保事项在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2026年4月发生担保事项如下: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1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577.45	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2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信达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650.48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全部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连带责任担保
3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79,272.45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六年	连带责任担保
4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2,911.95	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担保
5	海南华铁	浙江大黄蜂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942.10	保证期间为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6	海南华铁	浙江大黄蜂	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633.50	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年时止	连带责任担保

注: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发生担保使用的额度包含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的额度。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1	华铁大黄蜂	全资子公司	2019/10/10	180,000	胡丹锋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63-1号数字经济园区江东分园5楼B29室	许可经营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装卸搬运;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
2	浙江大黄蜂	控股子公司	2019/03/28	11,676	薛敏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经济开发区通济街60号2楼212室(丽景民族工业园)	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特种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装卸搬运;机械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被担保人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被担保方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华铁大黄蜂	926,360.33	707,563.71	218,796.63	13,723.44	100,298.50
2	浙江大黄蜂	1,913,998.30	1,787,963.89	126,034.41	4,431.96	456,917.88

2、被担保方2026年1-3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华铁大黄蜂	1,012,654.85	787,469.93	225,184.92	6,388.29	41,503.67
2	浙江大黄蜂	1,878,953.82	1,795,200.82	83,753.00	-7,253.41	102,238.78

注:以上均为单体财务数据。

四、额度调剂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调剂前可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额度	调剂后可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后剩余额度
海南华铁	浙江大黄蜂	6,121.49	-4,136.77	1,984.72	1,984.72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243.61	4,136.77	4,380.38	243.61

注:以上调剂的额度为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额度,公司可根据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就业务实际发生情况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现因业务需要,公司在担保公告审批通过的额度及范围内,从浙江大黄蜂担保额度中调剂出本次所需的担保金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158.6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42.89%。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40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对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4条第(五)项之规定,上市公司出现“首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因公司2025年度致同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按规定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后,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和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除了上述情形以外,公司还存在以下风险警示:

(1)经致同事务所审计,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显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二)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致同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之“(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及相关事项的进展

针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有关事项,公司董事会予以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对有关缺陷事项逐个进行整改,争取尽早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目前,公司已采取的措施如下:

1.成立整改领导小组。公司于2026年5月成立内控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整改实施方案,明确相关事项整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整改完成时间等具体措施计划。整改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罗应平担任组长,总经理刘宁、总会计师汪剑、董事会秘书滕正阳担任副组长;同时,公司法律与风控部、财务部、经营管理部等部门负责人任工作小组组长,为内控整改提供有效组织保障。

2.制定整改方案,实施开展整改工作。公司根据整改实施方案,对内控体系进行全面梳理,建立整改闭环机制,计划以202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完成阶段性整改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有效运行。

3.完善内控制度并实施。南宁云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网物流公司)已完善运输和仓储的业务制度,建立业务和财务定期对账机制,避免信息传递不及时造成跨期,按制度落实到位,并对制度的执行进行检查。

4.完善财务数智化运行机制。2025年12月,公司已成立财务共享中心,启用新的财务数智化平台,对所属企业财务账务、报表集中规范处理,2026年继续完善财务共享中心机制功能,统一口径编制财务账簿报表,防止所属企业出现重大会计差错或舞弊。

5.抓实常态化内部审计核查。加强内部审计检查,公司法律与风控部已对云网物流公司2026年度第一季度财务报表逐月进行内部检查,未发现云网物流公司因收入、成本跨期导致重大会计差错。公司法律与风控部联合财务部,开展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交叉检查,经检查,公司及各所属企业财务报表数据不存在收入、成本跨期或不匹配导致的重大会计差错。

6.实行财务人员垂直统管。由公司本部对各所属企业财务人员进行统一垂直管理,财务人员不受子公司管理层影响,依照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独立编制财务报告。

7.开展内控制度、合规管理、风险防范培训。2026年5月,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对新入职员工开展《合规管理及风险防范业务培训》《经营管理工作概览》《新员工财务知识培训》《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案例》《办公室业务知识培训》等培训项目,后续将组织公司及各所属企业员工开展更多层次的内控管理培训,提高企业内部人员素质。

三、其他有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7条规定,公司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完成,内部控制能有效运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应当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对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六)项之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02 900901 证券简称:云赛智联 云赛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13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其中“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基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的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02 900901 证券简称:云赛智联 云赛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11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赛智联、公司)董事会十二届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2日发出,并于2026年5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山泉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该预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5月18日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任期将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之规定,公司股东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刘山泉、江骁勇、田明作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提名韩韬、金源、罗新宇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刘山泉、田明在关联方股东任职,为公司的关联董事,除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外,上述候选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与经公司职代会民主程序产生的职工董事,组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26年6月23日14点00分在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39号D3栋3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详见同日披露的《云赛智联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临2026-012)

特此公告。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云赛智联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山泉,男,1975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邮电一所大唐电信上海研发中心职员,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网络制造分公司职员,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员,上海市信息化委员会信息安全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信息安全处主任科员、副处长,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系统安全处副处长、处长,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处处长,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企划部总经理、副总裁,上海智能算力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现任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人工智能产业发展部总经理,上海埃迪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云赛智联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江骁勇,男,1975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上海广电应用软件有限公司技术部项目经理,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经理助理、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上海仪电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副总经理,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总经理,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兼纪律检查室主任、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总经理,现任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云赛智联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田明,男,1974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舒天(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大昌行汽车集团华东总部财务部副经理,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济部主管,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经理,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工会主席。现任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云赛智联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韩韬,1973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上海交通大学教授、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副院长,现任上海交通大学自动化与感知学院党委书记。

金源,1975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副总裁兼CFO,中软国际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兼专业服务集团CFO,上海汇付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汇付天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CFO。

罗新宇,1974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中国青年报记者、新华社上海分社记者,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会员部总经理,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副主任。现任上海国有资本运营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院长)。

证券代码:600602 900901 证券简称:云赛智联 云赛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12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39号D3栋3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3日

至2026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3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4	关于支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报酬的议案	√	√
5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
6	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	√
7	关于购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
8	关于制订《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	√
9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01	选举刘山泉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	√	√
10.02	选举江骁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	√	√
10.03	选举田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	√	√
1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1.01	选举韩韬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11.02	选举金源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11.03	选举罗新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十二届二十四次、二十六次、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3月28日、4月25日、5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5、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同时持有本公司A股和B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七)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602	云赛智联	2026/6/12	-
B股	900901	云赛B股	2026/6/17	2026/6/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凭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登记。委托代理人凭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登记。

3、现场登记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2026年6月22日9:00-16:00到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股东也可以用信函方式登记,信函以到达登记处或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书面通讯请在信封左上角注明股东登记字样。

现场登记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03室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电话:021-52383315;邮编:200052

4、二维码登记

在上述登记时间段内,自有账户持股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自助登记: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公司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州路180号B6栋10楼

联系电话:021-34695838 021-34695939 邮编:200233

特此公告。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支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报酬的议案			
5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6	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7	关于购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8	关于制订《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刘山泉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	
10.02	选举江骁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	
10.03	选举田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	
1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韩韬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2	选举金源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3	选举罗新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301662 证券简称:宏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号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获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此次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以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转增金额未超过公司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自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情形时,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转增股份总额进行调整。

2、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公司实施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总股份数为80,000,000股。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时间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两个月之内。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00000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48,000,000.0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4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6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80,000,000股,分红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16,000,000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26年6月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3*****748	罗才华
2	03*****218	何进
3	08*****404	东莞市博英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08*****052	赣州市博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5月21日至登记日:2026年6月2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4、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6年6月3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46,884	61.56%	+22,161,098	71,407,982	61.5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753,116	38.44%	+13,838,902	44,592,018	38.44%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36,000,000	116,000,000	100.00%

注:最终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本结构为准。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16,000,000股摊薄计算,2025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52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相关股东承诺,其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八、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